

关于垫江县 2023 年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垫江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垫江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6321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262700 万元的 100.2%，同比增长 25%，增幅位列全市第 8 位。其中：税收收入 126676 万元，与调整预算数 126500 万元基本持平，同比增长 8.8%。加市级转移支付收入 42400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334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0499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19675 万元、上年结转 54857 万元后，收入总计 1099076 万元。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0035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703708 万元的 99.5%，同比增长 7.4%。加上解市级支出 29112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9936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

金 64484 万元、结转下年 102411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357 万元后，支出总计 1099076 万元。（详见附件 1）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742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222876 万元的 93.1%，同比增长 23.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272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87652 万元的 83%，同比下降 3.4%。加市级转移支付收入 424003 万元、乡镇（街道）上解收入 8841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165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0499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16845 万元、上年结转 48825 万元后，收入总计 1037094 万元。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9215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616664 万元的 96%，增长 5.9%。加上解市级支出 29112 万元、县对乡镇（街道）转移支付 63036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9653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188 万元、结转下年 99711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357 万元后，支出总计 1037094 万元。（详见附件 2）

县本级主要支出执行情况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234 万元，增长 41.7%，完成预算的 170%。公共安全支出 22662 万元，增长 1.4%，完成预算的 111%。教育支出 147802 万元，增长 0.1%，完成预算的 110%。科学技术支出 8269 万元，增长 0.7%，完成预算的 10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67 万元，增长 17%，

完成预算的 1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649 万元，增长 9.2%，完成预算的 113%。卫生健康支出 56125 万元，增长 9.7%，完成预算的 106%。节能环保支出 9380 万元，下降 62.1%，完成预算的 111%。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3967 万元，增长 10.3%，完成预算的 83%。农林水事务支出 60729 万元，下降 4.4%，完成预算的 114%。交通运输支出 17986 万元，增长 20.4%，完成预算的 91%。工业商业支出 4580 万元，下降 49.8%，完成预算的 97.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247 万元，增长 9.6%，完成预算的 198%。住房保障支出 47124 万元，增长 75.1%，完成预算的 260%。自然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32 万元，下降 16.4%，完成预算的 64%。债务付息支出 1480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8606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285000 万元的 100.4%，同比增长 28.2%。加市级转移支付收入 22795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22100 万元、上年结转 8691 万元后，收入总计 639649 万元。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8684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494827 万元的 98.4%，同比增长 27.3%。加上解市级支出 13086 万元、调出资金 9331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2100 万元、结转下年 24301 万元后，支出总计 639649 万元。（详见附件 3）

2.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86063万元，为调整预算数285000万元的100.4%，同比增长28.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52886万元，增长16.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4456万元，下降13.1%；污水处理费收入1036万元，增长42.7%。加市级转移支付收入22795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322100万元、上年结转6490万元后，收入总计637448万元。

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63599万元，为调整预算数492626万元的94.1%，同比增长21.7%。加上解市级支出13086万元、补助乡镇支出21807万元、调出资金93313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2100万元、结转下年23543万元后，支出总计637448万元。（详见附件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3000万元，与预算数13000万元持平，同比下降16.1%。加上年结转12万元后，收入总计13012万元。

2023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333万元，与调整预算数1333万元持平，同比下降61.9%。加调出资金11679万元后，支出总计13012万元。（详见附件5）

2.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3000万元，与预算数13000万元持平，同比下降16.1%。加上年结转1万元后，收入总计13001万元。

2023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322万元，与调整预算数1322万元持平，同比下降63.5%。加调出资金11679万元后，支出总计13001万元。（详见附件6）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由市级统一编制，待遇支出由区县按月申请市上调剂使用。2023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26177万元，同口径增长1.5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332067万元，同口径增长3.94%。

（五）乡镇（街道）、高新区预算执行情况。

乡镇级（不含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1808万元，为预算数30526万元的137%，同比增长21%，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59442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502万元、政府债券转贷收入2830万元、上年结转5636万元后，收入总计115218万元。乡镇级（不含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882万元，为预算数69114万元的138.7%，增长12.2%，加上解支出5648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283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378万元、结转下年2480万元后，支出总计115218万元。

桂溪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992万元，为预算数3798万元的210.4%，增长114%，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282万元、调入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 54 万元、上年结转 270 万元后，收入总计 10598 万元。桂溪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72 万元，为预算数 3863 万元的 198.6%，增长 65.5%，加上解支出 56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46 万元、结转下年 214 万元后，支出总计 10598 万元。

桂阳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92 万元，为预算数 5500 万元的 108.9%，增长 21.1%，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312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13 万元、上年结转 126 万元后，收入总计 8043 万元。桂阳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8 万元，为预算数 4067 万元的 114%，增长 52.5%，加上解支出 262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72 万元、结转下年 6 万元后，支出总计 8043 万元。

县高新区收入总计 56422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3468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21738 万元。按照工业园区财政预算管理体制，县级财政拨付高新区补助资金 564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2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9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3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8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9996 万元（含债券资金）。

（六）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1.预决算公开情况。经县人代会或人大常委会批准的政府预决算草案，以及经县财政批复的 2022 年部门决算及 2023 年部门预算，除涉密单位的涉密信息外，均在自批准之日起 20 日内，在门户网站按统一格式向社会进行公开。

2.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2022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1243369 万元。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 3172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23334 万元，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120570 万元(政府债券本金 74000 万元、政府债券付息付费 44096 万元、外债本息 2474 万元)。2023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1709809 万元，未超过市上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3.转移支付执行情况。2023 年，市对我县转移支付补助 446798 万元，增长 14.8%，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344277 万元，增长 27.5%；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 79726 万元，下降 22.4%；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转移支付 22795 万元，增长 38.5%。

2023 年，县级对乡镇（街道）转移支付支出 85837 万元，增长 19.7%，其中：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84843 万元〔调整工资转移支付补助 3419 万元、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 388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补助 4942 万元、县对乡镇（街道）完善财政体制补助 2721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949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40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21807 万元〕；整合财政资金补助 994 万元。

4.预备费使用情况。2023 年，县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8000 万元，实际动用 18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抗旱等突发事件支出。余额 7982 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2023 年初，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26165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时，动用 15000 万元；年

度执行中，再次动用 11165 万元，全额用于平衡预算缺口。2023 年底，通过统筹结转结余、零结转收回等方式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188 万元。

6.年终结转情况。2023 年底，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997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23543 万元，均为上级转移支付补助结转。

7.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完成 2023 年 1587 个预算项目绩效、51 个部门整体绩效编制。实施 2024 年年初预算项目公开评审，项目支出预算公开评审 68 个，评审财政资金 4778 万元。跟踪监控 2023 年项目支出 960 个，监控资金量 806558 万元。完成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210 个，自评资金 1036714 万元，抽查复核项目 92 个，其中：复核为优的项目 70 个，为良的项目 11 个，为中的项目 9 个，为差的项目 2 个。2023 年县一级预算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编制率及绩效信息公开率均达到 100%。抽取 2022 年 8 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评价，涉及资金为 24526 万元，5 个项目评价为优，3 个项目为良。抽取 1 个县级部门开展部门整体重点绩效评价，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二、2023 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财政工作开展情况。

过去一年，宏观经济形势复杂严峻，财政收支持续承压。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进增效、除险清患、改革求变、

惠民有感”工作导向，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做好“生财、聚财、用财、管财”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持续发展、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

1.广开源聚财力，做大财政蛋糕。统筹各类收入来源，多措并举增加财政收入。一是培植财源。贯彻落实各项税费减免政策，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 33310 万元，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担增动能。助力县属国有企业壮大资产规模 940692 万元，增长 15.8%。二是强化征管。以综合治税为抓手清理税源，杜绝税收跑冒滴漏。对 38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实行动态监控，打造政府“阳光收费”。细化各类政府性资源、经营性资产、行政事业性收费等收入来源，建立 11 个收入清单，项目化、时限化推动完成收入任务。三是盘活“三资”。开展全县国有资产大清查专项行动，制定国有资产盘活专项方案，全面摸清底数，分类推进资产盘活，完成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19671 万元，同比增长 59.7%。收回预算内连续两年结转资金 24715 万元，收回代管账户连续两年结转结余资金 5916 万元。四是向上争资。强化激励约束，争取到位各类上级资金 988573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 446798 万元，增长 14.8%；新增政府债券 317200 万元，增长 33.3%；再融资债券 74000 万元；特殊再融资债券 149334 万元；外债转贷 1241 万元。

2.抓项目促发展，强化稳进增效。做好“资金池”与“项目池”平衡对接，确保各项重要政策、重大任务、重点项目落地见效。一是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入衔接资金

9736 万元，增长 24.2%。安排政策性农业保险资金 5409 万元，农业保险绩效评价连续两年获得全市一等奖。二是支持企业科技创新，安排科技专项资金 8282 万元，增长 0.5%，推动中小微企业向“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转型升级。三是支持城市更新改造，统筹资金 61864 万元，完成 50 个老旧小区、56.5 公里燃气管网、25626 户燃气安全装置等更新改造，完成三合湖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城市有机更新。四是支持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资金 138825 万元，大力支持明月山健康旅游工程、软件产业道路工程、农文旅融合及高新区开发建设，建成投用高新区现代制造产业园及“四好农村路”100 公里等。五是支持生态环保事业，安排资金 53956 万元，用于生态保护修复、龙滩水库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乡镇污水处理、垃圾收运及处置和城镇垃圾处理设施及配套环境整治。六是推动投融资模式改革创新，变投资补助为投资入股，将 2000 万元的垃圾焚烧发电厂补助作为政府投资入股的资本金，占股比例 15%。

3.防风险释压力，努力除险清患。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一是兜牢“三保”底线。突出“三保”优先地位，预算足额安排、库款优先调度、资金严加监管，有力实现基本民生按需保障，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基本运转平稳顺畅。二是防范债务风险。坚决扛起债务风险防范的政治责任，成立化债领导小组，组建兜牢“三保”、管控综合债务、严防国企“爆雷”、保障续建项目等 4 个工作专班，制定“1+13”化债工作方案，全力以赴控增量、减存

量、优结构、降成本，高效完成综合债务率控制、隐性债务化解、“砸锅卖铁”变现等 10 项化债工作目标。三是严肃财经纪律。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对 10 个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了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组织全县乡镇（街道）、县级部门开展往来资金清理、农村综合改革奖补资金情况专项检查，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财务监管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强化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4.抓改革提质效，积极改革求变。围绕更好配置财政资源，持续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上线，实现预算编制、执行、核算、资产管理、债务管理、采购管理等业务贯通、数据集中，提升财政数字化、信息化水平。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设置 32 条动态监控预警规则，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规透明。二是持续推动党政机关过“紧日子”。2023 年年初预算压减公用经费 2479 万元。预算执行中，压减一般性支出 1363 万元，全县“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6.9%。研究制定《垫江县党政机关落实过“紧日子”二十条硬措施》。建立党政机关公物仓，促进全县党政机关资产的优化整合和高效利用。三是深化政府采购监管。印发《垫江县财政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监管的通知》，全面推行最低评标价法，全面监管行政事业单位和国企等各类采购主体，全过程监管标书制作、采购限价、评标方式等重点环节。全年 259 个政府采购项目，平均中标下浮率 16.9%，

全县政府采购投诉同比下降 95%。四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强化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核，严管严控超合同超预算投资增加工程量，全年完成项目审核 73 件，平均审减率 15.9%，有效控制了项目投资，有力促进了项目规范建设管理。

5.保民生兜底线，实现惠民有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办好民生实事，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全县民生支出 5322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6%。一是保障学有所教。按照“两个只增不减”的要求，实现教育支出 147802 万元，及时足额发放教师工资绩效待遇、保障各学段的公用经费、薄弱学校改造和能力提升等支出。发放救助金 78 万元，帮助 513 名家庭困难的大学新生圆了大学梦。发放在校学生资助资金 5324 万元，其中：学前教育资助 390 万元；义务教育资助 1576 万元；高中资助 1172 万元；中职教育资助 2186 万元。二是保障劳有所得。安排创业担保贴息资金 840 万元，支持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662 笔、31071 万元，直接带动就业 4986 人。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代缴失业人员医疗保险费 913 万元、19084 人次，发放失业保险金 3201 万元、19054 人次。惠民惠农“一卡通”管理个人账户 247281 个，成功发放 188.45 万人次，发放资金 48636 万元，成为群众的“明白卡”“幸福卡”“实惠卡”。三是保障病有所医。筹措资金 275 万元，为 6578 名适龄女生免费接种 HPV 疫苗。建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投入长效机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达到人均 89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达到人均 640 元。四是保障老有所

养。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月待遇达到 140 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735 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600 元。安排养老服务补助资金 1736 万元，支持养老服务补贴、社区居家养老、独居老人关爱行动，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 919 户。**五是保障住有所居。**通过集中建设、存量转化等方式，形成了多渠道、多主体、多层次的住房保障体系。投入 4259 万元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公租房保障等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入 33052 万元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及城镇零星 D 级危房改造，投入 450 万元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

（二）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和服务代表委员情况。积极向人大常委会会议、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报告预算执行、债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情况，回答询问、接受监督、听取意见。贯彻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有针对性地改进和加强财政管理工作。加强与人大代表沟通联络，充分吸纳代表委员意见建议，把建议提案及时转化为完善政策、健全机制、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对接人大联网监督系统，灵活运用线上、线下监督平台，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持续加强和改进财政管理工作。2023 年财政办理代表建议 30 件和政协提案 29 件，其中主办 6 件，办理结果满意率 100%。认真落实预算公开评审机制，在 2024 年县级预算编制过程中，邀请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相关行业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审减部门预算 92 万元。主动接受县政协民主评议，完成反馈问题整改 3 个。

2023年，得益于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和社会各界的关心帮助，我们经受住了压力和考验，财政运行整体平稳。但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工作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规模偏小，非税收入占比偏高，且主要靠资产资源盘活等一次性收入拉动，可持续性不强。财政平稳运行承压，财政“紧平衡”特征明显。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预算约束力度有所欠缺。部门绩效理念仍未树牢，项目实施前论证不够充分，“钱等项目”现象仍然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不科学，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充分，绩效评价约束力不强。债务监管日渐趋严，偿债资金来源减少，付息压力逐渐上升，债务风险不断增大。部分单位财务管理不规范，过“紧日子”措施落实不到位，财经纪律还需持续强化。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采取有效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三、2024年工作安排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全县财政将认真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科学研判财政收支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着力抓收入促平衡、控支出保重点、严管理防风险、强改革提效能，推动我县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与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一）2024年财政收支形势。

经济形势：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宏观政策有工具有空间、稳住经济有基础有条件。就垫江而言，市委六届四次全会和县委十五届六次全会胜利召开，极大地激发了全县上下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和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深入推进，政策、项目、投资利好集聚；西部智能产业阀门基地等一系列重大招商项目落地垫江，为垫江未来发展注入新动能。同时，经济也面临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经济稳增长压力较大。

财政形势：从财政收入看，全县高质量发展态势不断向好，为财政收入平稳增长提供重要支撑。但由于大规模退税的低基数效应消退，预计税收增速基本与上年持平，大体与经济增长水平相适应。非税收入主要依靠资产资源盘活，继续挖潜增收难度将不断加大。新一轮住房政策出台，将对房地产市场产生影响，土地出让收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从财政支出看，推动经济企稳恢复提振，保持经济增长在合理区间，需要保证必要的支出强度。实施重大项目、落实重大政策、推进重大改革，对财政资金的需求较大。兜牢“三保”，保债务还本付息，兑现教育、卫生、就业、养老、社保等民生政策，支出刚性增长，调整支出结构难度较大。

总体预判，2024年财政收入增速放缓，新增可用财力有限，收支矛盾依然突出，财政运行“紧平衡”状态仍将持续。

（二）2024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六届四次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和县委十五届六次全会、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安排，坚持稳进增效、除险固安、改革突破、惠民强企工作导向，推进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地方政府债券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

（三）2024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是全力以赴增收入。坚持工业经济发展“胜负手”地位，加大市场主体培育力度，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落实减税降费等惠企政策，坚持依法治税和综合治税相结合，深挖潜在税源、开发增量税源、统管存量税源。充分利用2023年资产调查摸底清查结果，加大土地出让推介力度，加快“保交楼”实施进度，推动国有资产盘活。持续深化向上争取专项资金的考核激励约束，推进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专项债券等。

二是厉行节约控支出。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严格落实过“紧日子”二十条硬措施。压减行政运行成本，一般性项目支出压减比例不低于10%、“三公”经费支出只减不增、公用经费压减1500

万元。规范人员支出管理，严格编制内人员用编，聘用人员实行总数控制，同步规范薪酬管理，从严管控人员抽调借用行为。严格预算执行，规范调剂管理、序时调度公用经费、严控单位预算增支调剂。严格项目结算审核，严控增加工程量，有效控制工程建设投资。

三是千方百计保重点。保“三保”底线，预算足额安排，库款优先保障，使用全过程监管，切实兜牢“三保”。保重点领域，落实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以及科技、脱贫攻坚等投入稳定增长要求，确保实际投入不低于上年水平。保重点项目，加强资金统筹整合，通过争取债券、上级投入、对接融资等，想方设法筹集项目资金，全力保障“四大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坚决杜绝“半拉子”工程。

四是严控债务防风险。按照“1+13”化债工作方案，确保年底综合债务率稳定下降，确保隐债不新增、债务不“爆雷”。加强平台公司债务监管，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担保、政府购买服务等名义变相举债。加强专项债券投后管理，健全项目管理机制。为国有企业转型赋能，分集团制定出台国有企业债务风险防控方案，相应实施人员薪酬、投资项目、债务规模、投资计划等重点领域管控。将经营性资产资源依法有序配置给县内非平台类国有企业，积极对接金融机构争取更多金融资源，增强非平台类国有企业融资经营能力。全力降成本，用足用够金融助力化债政策，推动短改长、高改低，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压缩债券非标占比。国有企业增实力，压减平台公司 2 家，新增非平台 AA 国有企业 2—3 家，深入推进国有企业止血止损和市场化转型，切实增强国有企业投融资能力。落实

风险分担机制,助推兴农担保公司积极融入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

五是深化改革增绩效。密切跟踪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积极争取更有利于我县的财政体制。围绕实现“三攻坚一盘活”改革突破,深化现代国企改革,理顺园区财政体制,实现政企分离改革,全力推动国有资产盘活,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优化评价指标,全面推行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升绩效管理质量。严肃财经纪律,聚焦税费优惠政策兑现、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等重点,加强财会监督,严肃查处挤占、挪用、套取、骗取财政资金,以及违规举债新上项目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推进财政安全运行,规范财政收支等全过程管理,主动配合预算执行审计、专项债核查、专项资金检查等各类审计检查,积极推进各类问题整改,切实降低财政运行风险。

四、2024 年预算草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281700 万元,同比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预计 136800 万元,同比增长 8%。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24232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484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13708 万元、上年结转 102411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357 万元后,收入总计 807983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770459 万元,加上解市级支出 25397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

出 12127 万元后，支出总计 807983 万元。（详见附件 7）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222930 万元，同比增长 7.5%，其中：税收收入预计 79000 万元，同比增长 8.6%。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242323 万元、乡镇（街道）上解收入 858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188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13708 万元、上年结转 99711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357 万元后，收入总计 743797 万元。减上解市级支出 25397 万元、补助乡镇（街道）3251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127 万元后，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673756 万元，比去年同期预算数下降 5.7%（详见附件 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02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1866 万元；教育支出 13680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45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1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14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1501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7032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10804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905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0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2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48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41 万元；其他支出 87955 万元（主要有绩效奖金和超额绩效清算经费 22500 万元、人员翘尾巴经费 10000 万元、列收列支经费 29515 万元、部门统筹资金预留 23000 万元、重点产业发展资金 1000 万元和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1000 万元）；预备费 85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797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55000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以及城市建设配套费收入。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7521 万元、上年结转 24301 万元后，收入总计 286822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182982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建设、垃圾处理、园林绿化以及债务还本付息等，加调出资金 103840 万元后，支出总计 286822 万元。（详见附件 9）

2.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55000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以及城市建设配套费收入。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7521 万元、上年结转 23543 万元后，收入总计 28606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182224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建设、垃圾处理、园林绿化以及债务还本付息等，加调出资金 103840 万元后，支出总计 286064 万元。（详见附件 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12000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生产经营上缴的国有资本经营利润，加市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88 万元后，收入总计 12088 万元。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 2220 万元，主要用于平台公司公益性建设项目资本金注入以及解决国企改革遗留问题等，加调出资金 9868 万元后，支出总计

12088 万元。（详见附件 11）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由市级统一编制，待遇支出由区县按月申请市上调剂使用。

（五）街道、高新区预算。

1.桂溪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8600 万元，增长 7.6%，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4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46 万元、上年结转 214 万元，收入总计 113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10576 万元，加上解支出 724 万元，支出总计 11300 万元。

2.桂阳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6480 万元，增长 8.1%，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4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72 万元、上年结转 6 万元，收入总计 760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5113 万元，加上解支出 2491 万元，支出总计 7604 万元。

3.县高新区。收入总计 57458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预计 37458 万元，增长 8%；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20000 万元。支出总计 5745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101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0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运行支出和扶持产业发展；科学技术支出 7130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企业科技研发及产业转型升级；节能环保支出 1200 万元，主要用于丹香建设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建设。政府性基金支出 47298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

（六）预算草案批准前支出安排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在预算年度开始后，县财政局安排了以下支出：上一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对乡镇（街道）的转移性支出等。

各位代表，新时代新征程新目标，呼唤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敢于担当、善于作为，勠力同心、勇毅前行，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建设生态美、经济强、百姓富现代化新垫江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1.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2.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3.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4.2023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5.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6.2023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7.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8.2024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9.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10.2024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11.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增长%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增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826663	935361	109907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826663	935361	1099076	
本级收入合计	231700	262700	263215	25.0%	一、本级支出合计	801506	703708	700350	7.4%
) 税收收入	133800	126500	126676	8.8%					
) 非税收入	97900	136200	136539	44.9%					
转移性收入合计	594963	672661	835861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25157	231653	398726	
) 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248262	261044	424003		(一) 上解支出	23857	29119	29112	
)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169	32334	32334		(二) 地方政府债务还 本支出	1300	202534	199362	
) 调入资金	270675	104992	104992		(三) 安排预算稳定调 节基金			64484	
)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19434	219675		(四) 结转下年			102411	
) 上年结转	54857	54857	54857		(五) 待偿债再融资一 般债券结余			3357	

附件 2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增长%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增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83916	892614	103709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83916	892614	1037094	
本级收入合计	191876	222876	207423	23.9%	一、本级支出合计	714462	616664	592158	5.9%
) 税收收入	94952	87652	72724	-3.4%					

非税收入	96924	135224	134699	46.3%					
转移性收入合计	592040	669738	829671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69454	275950	444936	
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248262	261044	424003		(一) 上解支出	23857	29119	29112	
乡镇上解收入	9278	9278	8841		(二) 补助乡镇支出	44297	44297	63036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000	26165	26165		(三)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300	202534	196532	
调入资金	270675	104992	104992		(四)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188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19434	216845		(五) 结转下年			99711	
上年结转	48825	48825	48825		(六)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357	

附件 3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499390	624890	63964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499390	624890	639649
本级收入合计	321600	285000	286063	一、本级支出合计	238095	494827	486849
转移性收入合计	177790	339890	353586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261295	130063	152800
(一) 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9099	9099	22795	(一) 上解支出		14650	13086
(二)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	160000	322100	322100	(二) 调出资金	261295	93313	93313
(三) 上年结转	8691	8691	8691	(三)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2100	22100
				(四) 结转下年			24301

附件 4

2023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497189	622689	6374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497189	622689	637448
本级收入合计	321600	285000	286063	一、本级支出合计	235894	492626	463599
转移性收入合计	175589	337689	351385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261295	130063	173849
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9099	9099	22795	(一) 上解支出		14650	13086
乡镇上解收入				(二) 补助乡镇支出			21807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	160000	322100	322100	(三) 调出资金	261295	93313	93313
上年结转	6490	6490	6490	(四)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 支出		22100	22100
				(五) 结转下年			23543

- 5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3012	13012	130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3012	13012	13012
本级收入合计	13000	13000	13000	一、本级支出合计	3632	1333	1333

转移性收入合计	12	12	12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9380	11679	11679
市级补助收入				(一) 调出资金	9380	11679	11679
结转	12	12	12	(二) 结转下年			

附件 6

2023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项 目	预算数	最后调整预 算数	执行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3001	13001	130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3001	13001	13001
本级收入合计	13000	13000	13000	一、本级支出合计	3621	1322	1322
转移性收入合计	1	1	1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9380	11679	11679
市级补助收入				(一) 补助乡镇支出			
结转	1	1	1	(二) 调出资金	9380	11679	11679
				(三) 结转下年			

附件 7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预算数	财政支出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8079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807983
一、本级收入合计	281700	一、本级支出合计	770400
（一）税收收入	136800		
（二）非税收入	144900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526283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375000
（一）中央、省级补助收入	242323	（一）上解支出	253000
（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484	（二）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21000
（三）调入资金	113708	（三）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四）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四）结转下年	
（五）上年结转	102411		
（六）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357		

附件 8

2024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预算数	财政支出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4379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43797
一、本级收入合计	222930	一、本级支出合计	673000
（一）税收收入	79000		
（二）非税收入	143930		

一、转移性收入合计	520867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700
（一）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242323	（一）上解支出	253
（二）乡镇上解收入	8580	（二）补助乡镇支出	325
（三）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188	（三）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21
（四）调入资金	113708	（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五）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五）结转下年	
（六）上年结转	99711		
（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357		

附件 9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预算数	财政支出	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8682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868
一、本级收入合计	255000	一、本级支出合计	1829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31822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1038
（一）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7521	（一）上解支出	
（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二）调出资金	1038
（三）上年结转	24301	（三）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四）结转下年	

附件 10

2024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预算数	财政支出	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8606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86064
一、本级收入合计	255000	一、本级支出合计	182200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31064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103800
（一）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7521	（一）上解支出	
（二）乡镇上解收入		（二）补助乡镇支出	
（三）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三）调出资金	103800
（四）上年结转	23543	（四）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五）结转下年	

附件 11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208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2088

本级收入合计	12000	一、本级支出合计	
转移性收入合计	88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 中央、市级补助收入	88	(一) 上解支出	
) 上年结转		(二) 调出资金	
		(三) 结转下年	